

紐約市死亡證明更正申請

請造訪 nyc.gov/vitalrecords 瞭解最新的辦理時間、辦理進展和其他資訊。

(請工整清晰地書寫並盡可能多地用英文填寫資訊。以其他語言提交的表格辦理時間會更長。網上提供的本表譯文僅供參考——請用英文填寫英文表格。)

誰可以申請更正？

若申請更正，您必須是死者（亡者）的配偶、孩子、家長、兄弟姊妹、孫子女、死亡證明上列出的報告人，或持有權利的一方。您還必須是 18 歲或以上。如果您不是在死亡證明上列出的報告人，紐約市健康與心理衛生局（衛生局）會將此證明的更改要求通知給報告人。

申請者資訊（請僅用藍色或黑色墨水工整清晰地書寫）：

名字	中間名	姓氏
與死者的關係		
郵寄地址		公寓號碼
市	州	郵遞區號
主要電話號碼	備用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地址

目前在死亡證明上列出的死者資訊：

名字	中間名	姓氏
----	-----	----

死亡地點（醫院/老人院名稱/街道地址）：_____

死亡日期（月/日/年）：_____ 死亡時所在行政區：_____

死亡證明編號（若知曉） 1 5 6 - ____ - ____ - ____ - ____ - ____ - ____

您想更正死亡證明上的哪個項目？ (例如：出生日期、社會安全號碼、 出生地)	該項目目前在死亡證明上是如何顯示的？	該項目應如何顯示？
示例：出生日期	示例：5/5/1945	示例：5/25/1945

說明

註：如果該錯誤是由醫療機構或醫生或殯儀館在過世之日之後的 12 個月內造成，您應聯絡該機構或醫生或殯儀館。

請使用以下圖表來確定您的申請需要哪些文件。

對於所有更正類型，您必須隨申請表附上一份未過期的帶照片身份證件 (ID)。

需要更正的項目	申請人必須提交的認證/原始文件類型
死者的法定姓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果錯誤是由醫療機構或醫生在過世之日之後的 12 個月內造成，則請聯絡該機構或醫生。他們可以透過電子方式提交更正申請。• 如果已經超過 12 個月，則需要死亡證明上所列的設施或醫生提供一封信函。該信函中必須註明他們在姓名上造成了錯誤。(可能還需要提供醫療紀錄。)
死者的常住地址	需要兩 (2) 份地址證明：政府機構的信函；水電費帳單；抵押貸款結單；死者過世之日之前三 (3) 個月內的租房或租賃協議書。
在美國武裝部隊中的服役	退伍文件 (DD214)、退伍證書或退伍軍人事務局出具的信函原件
婚姻/伴侶關係狀況或刪除/添加未亡配偶的姓名	民政結婚證書、登記的家庭伴侶關係證書、合法分居文件、離婚判決書、死者結婚地出具的無離婚紀錄通知書，或若屬喪偶，則需提供配偶的死亡證明。
未亡配偶/伴侶的姓名	民政結婚證書、登記的同居伴侶關係證書，或合法分居文件
出生日期/年齡或出生地	死者出生證明原件
社會安全號碼	社會安全卡原件或社會安全局出具的、顯示死者的完整社會安全號碼的信函
平時的職業	僱員身份證或顯示死者姓名和職業的僱主信函
從業類別或行業	僱員身份證、僱主信函、最後的工資單、最後的 W-2 表、職業執照
教育程度	文憑、學位證書、教育機構出具的信函
別名或「還叫」 (AKAs)	合法的法庭文件、結婚證書、出生證明或殯儀館出具的承認出錯的信函
家長資訊	死者的出生證明原件
報告人的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要刪除報告人資訊，需要紐約縣遺囑遺產法庭的法庭命令。• 如要更正報告人資訊，需要政府信函或水電費帳單、抵押貸款結單或租房/租賃協議書，或殯儀館出具的承認出錯的信函
遺體處理資訊	墓地/火化館出具的印有信箋擡頭的信函原件，或返迴殯儀館
殯儀館資訊	殯儀館出具的、由殯儀館館長簽署的、印有信箋擡頭的信函
添加 COVID-19 為死亡原因	<p>填寫本申請表，並與治療死亡證明上所列死者的健康照護提供者提供的信函一併提交。</p> <p>該信函必須包括：健康照護提供者的信箋擡頭、簽名和執照號碼；提供者開始和停止治療死者的日期；提供者關於死因與 COVID-19 有關的聲明；根據聯邦緊急事務管理署 (FEMA) 的指南，死亡證明必須註明死亡是由、或許是由、或可能是由 COVID-19 造成，或是由類似 COVID-19 的症狀造成——信函中可以包括類似的措辭；以及提供者出具的聲明，其中註明他們核对了死亡證明上所示的目前死因。</p> <p>請將申請表、信函和所有需要的文件郵寄到以下地址：NYC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Attention: FEMA Death Certificate Amendment Request, Corrections Unit, 125 Worth Street, Room 144, CN-4, New York, NY 10013。如需瞭解更多資訊，請發送電子郵件至 correctionsunit2@health.nyc.gov，在主題欄中註明「FEMA burial assistance」(聯邦緊急事務管理局喪葬援助)。</p>

註：文件會受到核實。如果提交的文件上的資訊不充足或不一致，則可能需要補充文件。

如果您的文件使用英語以外的語言，您必須提供英文譯文。美國境外領事館通常會為您翻譯官方文件。紐約市衛生局人口出生死亡紀錄辦公室接受執業翻譯機構的譯文。

更正死亡證明的費用為多少？

紐約市衛生局對大多數死亡證明的更正收取不予退款的辦理費 40 美元（見下文）。每份證明的更正版收費 15 美元。

辦理費（不予退款）：	40 美元
申請死亡證明的更正版本份數：	_____
每份證明的更正版本乘以 15 美元，等於：	_____ 美元
需附總金額：	_____ 美元

請將支票或匯票的擡頭寫為：**NYC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不接受現金。

以下情況下不收取費用：申請表由醫療機構或醫生提交；申請表由殯儀館提交，如果是在死後 12 個月內添加缺失/未知的資訊；流產或死產證明的更改；或是由紐約市衛生局造成的行政錯誤。

申請表如何提交？

- 填寫本申請表第一頁上的全部資訊。
- 附上本申請表第二頁所列出的原始/認證文件。
- 附上您的未過期的帶照片的身份證影印本，例如：有效的駕照或護照。
- 附上支票或匯票（40 美元的辦理費加上每份證明更正版的 15 美元）。不得使用現金。
- 僅用藍色或黑色墨水在本表底部簽名並註明日期。
- 郵寄至：

NYC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
Corrections Unit
Attention: Death Certificate Correction
125 Worth Street, Room 144, CN-4
New York, NY 10013

請在下方簽字

申請人簽名	日期
-------	----

警告：提交虛假身份證明屬犯罪行為，違反者將受到起訴。在本申請表中作出虛假、不實或誤導的陳述或偽造他人簽名屬違法行為。違反行為屬於輕罪，並可處以最高 2,000 美元的罰款。

如需更正方面的協助，請致電 **311**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orrectionsunit2@health.nyc.gov。
所有表格應以英文填寫，但網上有僅供參考的表格譯文。